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首長國際企業有限公司

SHOUGANG CONCORD INTERNATIONAL ENTERPRISES COMPANY LIMITED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97)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全年業績

財務摘要

- 綜合營業額為港幣12,756百萬元，較去年下跌16.4%。
- 股東應佔虧損為港幣1,641百萬元。
- 每股虧損為18.32港仙。

首長國際企業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業績及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比較數字。該等全年業績已經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閱。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二零一四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港幣千元
營業額	4	12,756,187	15,266,361
銷售成本		(13,261,124)	(16,116,678)
毛虧		(504,937)	(850,317)
其他收入	5	94,931	65,902
其他收益及虧損	6	(351)	(166,582)
衍生金融工具之公平值變動		(22,943)	95,273
分銷及銷售費用		(113,520)	(90,987)
行政支出		(486,452)	(466,504)
財務成本	7	(773,125)	(802,085)
攤佔聯營公司業績		(236,043)	281,803
除稅前虧損		(2,042,440)	(1,933,497)
所得稅抵免(支出)	8	4,068	(11,259)
年度虧損	9	(2,038,372)	(1,944,756)
其他全面(支出)收益			
將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因換算至呈列之貨幣而產生之匯兌差額		33,707	5,505
被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 之股本工具投資之公平值(虧損)收益		(58,447)	1,608
攤佔一間聯營公司因換算 至呈列之貨幣而產生之匯兌差額		(2,573)	23,188
攤佔一間聯營公司被指定按公平值 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股本工具投資 之公平值虧損		(253,289)	(1,655)
可能之後將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攤佔一間聯營公司因外地營運換算 而產生之匯兌差額		(52,902)	73,984
年度其他全面(支出)收益		(333,504)	102,630
年度全面支出總額		(2,371,876)	(1,842,126)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四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港幣千元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度虧損		(1,640,708)	(1,395,502)
非控股權益應佔年度虧損		<u>(397,664)</u>	<u>(549,254)</u>
		<u>(2,038,372)</u>	<u>(1,944,756)</u>
應佔全面支出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1,976,610)	(1,294,217)
非控股權益		<u>(395,266)</u>	<u>(547,909)</u>
		<u>(2,371,876)</u>	<u>(1,842,126)</u>
每股虧損	11		
— 基本		<u>(18.32)港仙</u>	<u>(15.58)港仙</u>
— 攤薄		<u>(18.32)港仙</u>	<u>(15.58)港仙</u>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四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港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投資物業		38,953	40,294
物業、廠房及設備		10,494,421	11,440,070
預付租賃款項		310,705	323,877
佔聯營公司之權益		7,098,764	7,777,033
股本投資	12	136,212	198,871
遞延稅項資產		36,635	39,919
其他金融資產		532,715	477,895
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按金		14,944	21,062
已抵押銀行存款		57,397	84,925
		18,720,746	20,403,946
流動資產			
存貨		2,408,300	3,120,297
應收賬款及票據	13	1,615,640	1,496,910
應收關聯公司賬款	14	136,021	162,307
應收一名股東之最終控股公司賬款	15	1,226	–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746,944	592,787
預付租賃款項		7,787	7,922
可退回之稅款		–	262
借予關聯公司之款項	14	60,869	43,505
借予一間聯營公司之款項		5,288	6,731
借予一間附屬公司之一名非控股股東之款項		3,803	3,816
借予一名股東之最終控股公司之款項	15	2,235	7,797
其他金融資產		–	195,988
受限制銀行存款		1,242,333	1,036,994
已抵押銀行存款		64,226	223,368
銀行結餘及現金		872,250	1,266,262
		7,166,922	8,164,946

	附註	二零一四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港幣千元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及票據	16	4,139,378	4,073,807
應付關聯公司賬款	14	374,330	536,093
應付一名股東之最終控股公司之賬款	15	6,587,884	4,746,408
其他應付款項、撥備及應計負債		1,076,322	1,268,691
應付稅項		162,719	178,123
欠關聯公司之款項	14	256,638	391,176
欠一名股東之最終控股公司之款項	15	1,692	225,607
銀行借款—一年內到期		7,212,409	8,739,634
其他金融負債		—	1,660
來自一名股東之最終控股公司之貸款		873,453	893,337
		<u>20,684,825</u>	<u>21,054,536</u>
流動負債淨額		<u>(13,517,903)</u>	<u>(12,889,590)</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5,202,843</u>	<u>7,514,356</u>
非流動負債			
銀行借款—一年後到期		925,144	856,074
遞延稅項負債		34,299	39,131
		<u>959,443</u>	<u>895,205</u>
		<u>4,243,400</u>	<u>6,619,151</u>
股本及儲備			
股本	17	5,345,183	1,791,579
股份溢價及儲備		(519,381)	5,010,207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4,825,802	6,801,786
非控股權益		(582,402)	(182,635)
		<u>4,243,400</u>	<u>6,619,151</u>

附註：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乃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其股份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本公司之主要股東為首鋼控股（香港）有限公司（「首鋼控股」）（其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聯同其附屬公司共持有本公司約48%之股權），而首鋼控股之最終控股公司為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成立之首鋼總公司。首鋼總公司連同其聯繫人（如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所定義）（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除外）將會在下文統稱為「首鋼集團」。本公司之註冊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為香港灣仔告士打道五十六號東亞銀行港灣中心七樓。

本公司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的主要業務載於年報內。

本公司之功能貨幣為人民幣，此為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營運之主要經濟環境的貨幣。由於本公司於香港註冊成立，故財務報表以港幣呈列。

2. 綜合財務報表之編製基準

本集團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流動負債淨額約為港幣13,517,903,000元。本公司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流動負債淨額約為港幣1,120,057,000元。經計及本集團及本公司之財務資源（包括本集團及本公司之未動用銀行信貸、本集團及本公司於銀行信貸到期後之重續或再融資能力及本公司主要股東之最終控股公司首鋼總公司之財務支持），本公司董事（「董事」）認為本集團及本公司有充裕營運資金，足以支付自報告期結束時起計最少未來十二個月到期之財務責任，因此，本綜合財務報表以持續經營基準編製。

3.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年度，本集團已首次應用下列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之修訂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之修訂

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之修訂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之修訂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21號

投資實體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抵銷

非金融資產之可回收金額披露

衍生工具更替及對沖會計法的延續

徵費

除以下所述者外，本年度應用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集團本年度及過往年度之財務表現及狀況及／或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所載之披露事項並無重大影響。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抵銷」之修訂

於本年度，本集團已首次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抵銷」之修訂。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之修訂釐清有關抵銷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規定之現有應用問題。特別是，該等修訂釐清「現時擁有於法律上可強制執行的抵銷權」及「同時變現及結算」之涵義。

應用該等修訂對本集團之綜合財務報表之披露並無產生重大影響。

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非金融資產之可回收金額披露」之修訂

於本年度，本集團已首次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非金融資產之可回收金額披露」之修訂。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之修訂刪除當獲分配商譽或具備無限定使用年期之其他無形資產的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並無減值或減值回撥時披露相關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金額的規定。此外，有關修訂規定，當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按其公平值減出售成本計量時，須作適當的額外披露。該等新披露包括公平值層級、主要假設及所使用之估值技術，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公平值計量」所規定作出之披露一致。

應用該等修訂對本集團之綜合財務報表之披露並無產生重大影響。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並無提早採納以下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4號	監管遞延賬戶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來自客戶合約的收益 ³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之修訂	收購合資經營權益的會計處理 ⁵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38號之修訂	釐清折舊及攤銷的可接受方法 ⁵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訂	界定福利計劃：僱員供款 ⁴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	二零一零年至二零一二年週期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年度改良 ⁶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	二零一一年至二零一三年週期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年度改良 ⁴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	二零一二年至二零一四年週期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年度改良 ⁵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	披露主動性 ⁵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41號之修訂	農業：生產性植物 ⁵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之修訂	獨立財務報表的權益法 ⁵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訂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資公司之間的資產出售或 投入 ⁵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訂	投資實體：應用綜合入賬的例外 ⁵

- 1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或之後一年內開始之年度生效
- 2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或之後一年內開始之首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財務報表生效年度
- 3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或之後一年內開始之年度生效
- 4 於二零一四年七月一日或之後一年內開始之年度生效
- 5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或之後一年內開始之年度生效
- 6 於二零一四年七月一日或之後一年內開始之年度生效(少數情況除外)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本集團於二零一二年提早採納於二零一零年經修訂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於二零一四年頒佈的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版本主要加入(a)金融資產的減值規定；及(b)藉著引入「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而對若干簡單債務分類及計量規定作出之有限度修訂。

就修訂而言，若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和出售為目標的商業模式持有之債務工具，並根據合約條款於指定日期產生現金流(只會用於支付本金及未償還本金之利息)，則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進行計量。

就金融資產的減值而言，與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項下按已產生信貸虧損模式計算相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規定按預期信貸虧損模式計算。預期信貸虧損模式需要實體於各報告日期將預期信貸虧損及該等信貸虧損的預期變動入賬，以反映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以來的變動。換言之，毋須再待發生信貸事件前即可確認信貸虧損。

董事預期，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將不會對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造成任何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來自客戶合約的收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於二零一四年七月頒佈，其制定一項單一全面模式供實體用作將自客戶合約所產生的收益入賬。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生效後，其將取代現時載於香港會計準則第18號「收益」、香港會計準則第11號「建築合約」及相關詮釋的收益確認指引。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核心原則為實體所確認描述向客戶轉讓承諾貨品或服務的收益金額，應為能反映該實體預期就交換該等貨品或服務有權獲得的代價。具體而言，該準則引入確認收益的五個步驟：

- 第一步： 識別與客戶訂立的合約
- 第二步： 識別合約中的履約責任
- 第三步： 釐定交易價
- 第四步： 將交易價分配至合約中的履約責任
- 第五步： 於實體完成履約責任時(或就此)確認收益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實體於完成履約責任時(或就此)確認收益，即於特定履約責任相關的商品或服務的「控制權」轉讓予客戶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已就特別情況的處理方法加入更明確的指引。此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要求更詳盡的披露。

董事預期，於未來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可能會對就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中的已呈報金額及披露資料可能構成影響。然而，於本集團完成詳細審閱前無法合理估算有關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影響。

董事預期，除上述所列者外，應用其他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將不會對本集團之綜合財務報表產生重大影響。

4. 營業額及分部資料

營業額指於年內來自鋼材產品銷售收益、銷售鐵礦石收入、銷售煤及焦炭收入及管理服務收入。現載列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二零一四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港幣千元
銷售鋼材產品	10,367,496	10,976,650
銷售鐵礦石	2,384,005	4,127,116
銷售煤及焦炭	216	158,970
管理服務收入	4,398	3,492
其他	72	133
	12,756,187	15,266,361

分部資料

提供予本公司執行董事(作為主要營運決策人)就資源分配及評估分部表現之資料，乃按各種類之已交付產品或已提供服務而定。於達成本集團之呈報分部時，並無加總經主要營運決策人識別之各營運分部。

具體地，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本集團之營運及呈報分部如下：

鋼材製造	—	製造及銷售鋼材產品；
商品貿易	—	買賣鋼材產品、鐵礦石、煤及焦炭；
礦物開採及加工	—	開採、加工及銷售鐵礦石；及
其他	—	管理服務業務及租借浮吊收入。

分部營業額及業績

以下為本集團營業額及業績按經營分部作出之分析。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鋼材製造 港幣千元	商品貿易 港幣千元	礦物開採 及加工 港幣千元	其他 港幣千元	合計 港幣千元
營業額					
外界銷售	10,073,100	1,902,317	776,300	4,470	12,756,187
分部間銷售	<u>65,817</u>	<u>90,275</u>	<u>656,731</u>	<u>-</u>	<u>812,823</u>
分部營業額	<u>10,138,917</u>	<u>1,992,592</u>	<u>1,433,031</u>	<u>4,470</u>	<u>13,569,010</u>
對銷					<u>(812,823)</u>
集團營業額					<u>12,756,187</u>
分部間銷售乃按現行市場價格計算。					
分部虧損	<u>(867,040)</u>	<u>(57,323)</u>	<u>(140,803)</u>	<u>(5,976)</u>	(1,071,142)
利息收入					59,767
中央行政成本					(23,552)
財務成本					(773,125)
衍生金融工具之公平值 變動收益					1,660
出售附屬公司之虧損					(5)
攤佔聯營公司業績					<u>(236,043)</u>
除稅前虧損					<u>(2,042,440)</u>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鋼材製造 港幣千元	商品貿易 港幣千元	礦物開採 及加工 港幣千元	其他 港幣千元	合計 港幣千元
營業額					
外界銷售	10,613,925	4,426,947	221,864	3,625	15,266,361
分部間銷售	<u>—</u>	<u>—</u>	<u>419,714</u>	<u>—</u>	<u>419,714</u>
分部營業額	<u>10,613,925</u>	<u>4,426,947</u>	<u>641,578</u>	<u>3,625</u>	15,686,075
對銷					<u>(419,714)</u>
集團營業額					<u>15,266,361</u>
分部間銷售乃按現行市場價格計算。					
分部(虧損)溢利	<u>(1,294,475)</u>	<u>163,126</u>	<u>(310,716)</u>	<u>1,587</u>	(1,440,478)
利息收入					45,418
中央行政成本					(20,431)
財務成本					(802,085)
衍生金融工具之公平值 變動收益					2,276
攤佔聯營公司業績					<u>281,803</u>
除稅前虧損					<u>(1,933,497)</u>

經營分部之會計政策與本集團之會計政策相同。分部溢利或虧損指在並無分配利息收入、中央行政成本、財務成本、利率掉期合約之公平值變動收益或虧損、出售附屬公司之虧損及攤佔聯營公司業績之情況下，各分部所賺取之溢利或產生之虧損。本集團以此方法向執行董事匯報，藉此作資源分配及評核表現。

分部資產及負債

以下為本集團資產及負債按應呈報分部作出之分析：

	二零一四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港幣千元
分部資產		
鋼材製造	14,043,302	14,896,268
商品貿易	598,375	1,229,814
礦物開採及加工	1,669,385	1,753,919
其他	5,685	9,955
分部資產總額	16,316,747	17,889,956
佔聯營公司之權益	7,098,764	7,777,033
股本投資	136,212	198,871
遞延稅項資產	36,635	39,919
借予關聯公司之款項—非貿易	60,869	43,505
借予一名股東之最終控股公司之款項—非貿易	2,235	7,797
可收回稅項	—	262
受限制銀行存款	1,242,333	1,036,994
已抵押銀行存款	121,623	308,293
銀行結餘及現金	872,250	1,266,262
綜合資產	25,887,668	28,568,892
	二零一四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港幣千元
分部負債		
鋼材製造	11,252,490	9,338,822
商品貿易	71,264	381,459
礦物開採及加工	849,988	899,609
其他	4,172	5,109
分部負債總額	12,177,914	10,624,999
欠關聯公司之款項—非貿易	256,638	391,176
欠一名股東之最終控股公司之款項 —非貿易	1,692	225,607
銀行借款	8,137,553	9,595,708
應付稅項	162,719	178,123
遞延稅項負債	34,299	39,131
其他金融負債	—	1,660
來自一名股東之最終控股公司之貸款	873,453	893,337
綜合負債	21,644,268	21,949,741

就監察分部表現及在分部間分配資源而言：

- 除上述項目外，所有資產已分配至經營分部。
- 除上述項目外，所有負債已分配至經營分部。

其他分部資料

二零一四年

	鋼材製造 港幣千元	商品貿易 港幣千元	礦物開採 及加工 港幣千元	其他 港幣千元	合計 港幣千元
計量分部損益或分部資產包括以下款項：					
添置非流動資產(附註)	217,498	-	1,504	21	219,023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873,346	44	44,265	559	918,214
預付租賃款項攤銷	7,347	-	481	-	7,828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 虧損(收益)	180	-	-	(1,429)	(1,249)
已確認為支出之研究及 發展費用	4,034	-	-	-	4,034
呆賬撥備(回撥)	5,453	(15)	291	2,558	8,287
存貨撥備	129,261	-	74,712	-	203,973
於交付時商品遠期合約之 公平值	-	116,565	-	-	116,565
商品遠期合約公平值之變動	-	24,603	-	-	24,603

二零一三年

	鋼材製造 港幣千元	商品貿易 港幣千元	礦物開採 及加工 港幣千元	其他 港幣千元	合計 港幣千元
計量分部損益或分部資產包括以下款項：					
添置非流動資產(附註)	334,744	-	48,075	189	383,008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869,085	403	45,343	1,163	915,994
預付租賃款項攤銷	8,051	-	483	-	8,534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 收益	(69)	(3)	-	-	(72)
已確認為支出之研究及 發展費用	3,385	-	-	-	3,385
採礦資產之減值虧損	-	-	130,958	-	130,958
呆賬(回撥)撥備	(905)	(23)	62,324	-	61,396
存貨撥備	180,078	-	-	-	180,078
於交付時商品遠期合約之 公平值	-	253,230	-	-	253,230
商品遠期合約公平值之變動	-	(92,997)	-	-	(92,997)

附註：非流動資產不包括其他金融資產、股本投資、已抵押銀行存款及遞延稅項資產。

主要產品及服務之營業額

下表呈列本集團來自主要產品及服務之營業額分析：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四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港幣千元
鋼板	9,940,508	10,728,077
鐵礦石	2,384,005	4,127,116
煤及焦炭	216	158,970
鋼坯	426,988	248,573
管理服務	4,398	3,492
其他	72	133
	<u>12,756,187</u>	<u>15,266,361</u>

地區資料

本集團於三個主要地區—中國(不包括香港(註冊地))、澳洲及香港經營業務。

本集團來自外界客戶之收入按貨品交付地區的分析以及有關其非流動資產按地區的分析資料詳述如下：

	來自外界客戶之收入		非流動資產(附註)	
	二零一四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港幣千元
中國，不包括香港(註冊地)	10,843,991	11,193,773	10,889,859	11,855,355
香港	4,614	3,708	7,067,928	7,746,981
澳洲	1,678,701	3,835,153	-	-
其他	228,881	233,727	-	-
	<u>12,756,187</u>	<u>15,266,361</u>	<u>17,957,787</u>	<u>19,602,336</u>

附註：非流動資產不包括其他金融資產、股本投資、已抵押銀行存款及遞延稅項資產。

有關主要客戶之資料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佔本集團營業額10%或以上之客戶為首鋼集團及另一名客戶。來自鋼材製造、商品貿易、礦物開採及加工與其他分部對首鋼集團之銷售為本集團營業額貢獻港幣1,628,276,000元，而來自鋼材製造分部對另一名客戶之銷售為本集團營業額貢獻港幣1,832,440,000元。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來自鋼材製造、商品貿易、礦物開採及加工與其他分部對首鋼集團之銷售為本集團營業額貢獻港幣1,609,855,000元，佔本集團營業額超過10%。

5. 其他收入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四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港幣千元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59,767	45,418
出售廢料收入	7,602	4,873
補償收入	9,940	671
雜項收入	17,622	14,940
	<u>94,931</u>	<u>65,902</u>

6. 其他收益及虧損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四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港幣千元
採礦資產之減值虧損	-	(130,958)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收益	1,249	72
匯兌收益淨額	7,254	25,055
投資物業公平值變動之(虧損)收益	(562)	645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及應收關聯公司賬款撥備淨額	(8,287)	(61,396)
出售附屬公司虧損(附註18)	(5)	-
	<u>(351)</u>	<u>(166,582)</u>

7. 財務成本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四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港幣千元
下列各項之利息：		
須於五年內全數償還之銀行借款	526,132	593,367
須於五年內全數償還之其他借款	54,157	53,845
借款成本總額	580,289	647,212
加：貼現應收款之保理成本	214,652	182,069
減：已資本化之金額	(21,816)	(27,196)
	<u>773,125</u>	<u>802,085</u>

年內已資本化之借款成本乃來自整體借款池，並按合資格資產之開支按資本化年利率5.74% (二零一三年：6.91%) 計算。

8. 所得稅(抵免)支出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四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港幣千元
本期稅項：		
– 香港	–	1,109
– 中國企業所得稅	<u>513</u>	<u>1,439</u>
	<u>513</u>	<u>2,548</u>
以往年度之(超額撥備)撥備不足：		
– 香港	(130)	–
– 中國企業所得稅	<u>(1)</u>	<u>176</u>
	<u>(131)</u>	<u>176</u>
遞延稅項：		
本年度	<u>(4,450)</u>	<u>8,535</u>
所得稅(抵免)支出	<u><u>(4,068)</u></u>	<u><u>11,259</u></u>

本集團於2014年因沒有應課稅溢利，因此綜合財務報表上沒有作香港利得稅撥備。

二零一三年之香港利得稅乃根據估計應課稅溢利按稅率16.5%計算。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中國附屬公司之稅率為25%。

9. 年度虧損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年度虧損已扣除(計入)：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		
–基本薪金及津貼	486,282	464,774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52,778	57,599
–以股份支付股權結算之款項	626	1,498
	<u>539,686</u>	<u>523,871</u>
預付租賃款項之攤銷	7,828	8,534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	<u>918,214</u>	<u>915,994</u>
折舊及攤銷總額	926,042	924,528
衍生金融工具公平值之變動		
–利率掉期合約公平值之變動	(1,660)	(2,276)
–商品遠期合約公平值之變動	<u>24,603</u>	<u>(92,997)</u>
	22,943	(95,273)
核數師酬金	3,184	3,323
已確認為支出之存貨成本		
(包括存貨撥備及於交付時商品遠期合約之公平值)	13,259,766	16,112,259
於交付時商品遠期合約之公平值，已計入銷售成本	116,565	253,230
存貨撥備淨額，已計入銷售成本	203,973	180,078
已確認為支出之研究及發展費用	4,034	3,385
土地及樓宇於經營租約項下之最低租金	3,821	4,193
向首鋼集團支付之服務及管理費用(包含於關聯人士交易)	130,406	113,521
來自經營租約項下投資物業之租金收入	<u>(1,516)</u>	<u>(1,619)</u>

10. 股息

董事會並無就截至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宣派任何股息。

11. 每股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乃根據下列數據計算：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虧損		
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時所用之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度虧損	<u>(1,640,708)</u>	<u>(1,395,502)</u>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股份數目		
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時所用之		
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8,957,896,227</u>	<u>8,957,632,145</u>

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由於行使購股權將導致每股虧損減少，故於計算每股攤薄虧損時並無假設購股權獲行使。

12. 股本投資

股本投資包括：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上市投資：		
– 於澳洲上市之股本證券(按公平值列賬)	2,310	9,681
非上市投資：		
– 中國股本證券(按公平值列賬)	<u>133,902</u>	<u>189,190</u>
合計	<u>136,212</u>	<u>198,871</u>

13. 應收賬款及票據

就大部分客戶(特別是鋼材製造業務)而言,本集團要求交付前支付若干按金或以銀行票據結償。本集團一般給予客戶不超過60日之信貸期。應收賬款及票據(扣除呆帳撥備)於報告期結束時根據發票日期(與各有關營業額之確認日期相若)呈列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四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港幣千元
60日內	1,254,488	1,201,453
61至90日	75,471	69,858
91至180日	101,265	31,014
181至365日	184,416	194,585
	<u>1,615,640</u>	<u>1,496,910</u>

13a. 轉讓金融資產

以下為本集團於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按全面追索基準貼現或背書該等應收款項而轉讓予銀行或供應商的應收票據。由於本集團並未轉嫁該等應收款項相關的重大風險與回報,本集團會繼續悉數確認應收款項及應付賬款之賬面值,並確認由銀行收取之現金為有抵押借貸。該等金融資產於本集團綜合財務狀況表按攤銷成本入賬。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按全面追索 基準向銀行 貼現的 應收票據 港幣千元	按全面追索 基準向供應商 背書的 應收票據 港幣千元	合計 港幣千元
應收票據之賬面值	162,359	242,321	404,680
借款及應付賬款之賬面值	<u>(162,359)</u>	<u>(242,321)</u>	<u>(404,680)</u>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按全面追索 基準向銀行 貼現的 應收票據 港幣千元	按全面追索 基準向供應商 背書的 應收票據 港幣千元	合計 港幣千元
應收票據之賬面值	46,006	110,500	156,506
借款及應付賬款之賬面值	<u>(46,006)</u>	<u>(110,500)</u>	<u>(156,506)</u>

14. 應收賬款／應付賬款／借予(欠)關聯公司之款項

借予(欠)關聯公司之款項指借予(欠)首鋼集團成員公司之款項。應收／應付關聯公司之賬款乃無抵押、免息及須於60日內償還。

於報告期結束時，根據發票日期(與各有關營業額之確認日期相近)呈列之應收關聯公司賬款及扣除呆賬撥備之相關結餘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四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港幣千元
60日內	132,894	102,240
61至90日	-	11,897
91至180日	1,133	47,946
1至2年	1,994	224
	<u>136,021</u>	<u>162,307</u>

本集團就對其關聯公司銷售一般給予不超過60日之信貸期。

於報告期結束時，根據發票日期呈列之應付關聯公司之賬款及相關結餘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四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港幣千元
90日內	118,891	412,904
91至180日	45,532	34,546
181至365日	61,815	34,995
1至2年	98,862	37,825
2年以上	49,230	15,823
	<u>374,330</u>	<u>536,093</u>

本集團借予(欠)關聯公司之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應要求償還。

15. 應收賬款／應付賬款／借予(欠)一名股東之最終控股公司之款項

於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借予一名股東之最終控股公司之款項屬於非貿易性質、無抵押、免息及須應要求償還。

應收／應付一名股東之最終控股公司之賬款乃無抵押、免息及須於60日內償還。欠一名股東之最終控股公司之款項屬於非貿易性質、無抵押、免息及須應要求償還。

於報告期結束時，根據發票日期(與各有關營業額之確認日期相近)應收一名股東之最終控股公司之應收賬款之賬齡均為60日內。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所有金額均屬信貸期內，本集團並無作出任何呆賬撥備。

於報告期結束時，根據發票日期(與各有關營業額之確認日期相近)呈列之應付一名股東之最終控股公司之賬款及相關結餘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四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港幣千元
90日內	1,239,262	2,123,229
91至180日	1,973,195	1,166,292
181至365日	2,574,254	1,456,742
1至2年	801,173	145
	<u>6,587,884</u>	<u>4,746,408</u>

16. 應付賬款及票據

於報告期結束時，根據發票日期呈列之應付賬款及票據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四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港幣千元
90日內	2,372,482	2,744,837
91至180日	1,414,865	960,417
181至365日	156,028	253,696
1至2年	146,615	100,849
2年以上	49,388	14,008
	<u>4,139,378</u>	<u>4,073,807</u>

採購貨物之平均信貸期為90日。本集團擁有財務風險管理政策以確保大部份應付款項處於信貸期限內。

17. 股本

	股份數目	金額 港幣千元
法定股本：		
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		
—每股面值港幣0.20元之普通股	<u>20,000,000,000</u>	<u>4,000,000</u>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不適用(附註)</u>	<u>不適用(附註)</u>

附註：根據香港公司條例(香港法例第622章)，從二零一四年三月三日起，法定股本的概念已不存在，而本公司的股份亦不再有面值。本次轉變對已發行股份數目或任何股東的相對享有權益並無影響。

	股份數目	金額 港幣千元
已發行及已繳足股本：		
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		
—每股面值港幣0.20元之普通股	8,953,306,227	1,790,661
行使購股權(附註1)	<u>4,590,000</u>	<u>918</u>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8,957,896,227	1,791,579
取消面值後轉移自股份溢價及資本贖回儲備	<u>—</u>	<u>3,553,604</u>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無面值普通股	<u>8,957,896,227</u>	<u>5,345,183</u>

附註1：於二零一三年，本公司一名董事按每股行使價港幣0.28元行使4,590,000份購股權，因此4,590,000股新股份獲發行。

18. 出售附屬公司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日，本集團與一名獨立第三方(「收購者」)訂立出售及收購協議，以總現金代價人民幣53,010,000元(相等於約港幣66,077,000元)並扣除交易費用約港幣65,000元，出售建立投資有限公司(「建立」)及其全資附屬公司深圳市首康國際貿易有限公司(「首康」)的全部權益予收購者。建立是投資控股公司，而首康是本集團其中一間進行商品貿易業務的附屬公司。出售後，本集團仍繼續透過其他附屬公司進行商品貿易業務。於二零一四年六月十三日完成出售後，本集團失去對建立及首康的控制權。

建立及首康本年和去年期間的業績如下：

	二零一四年 一月一日至 二零一四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一月一日至 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營業額	55,436	357,833
銷售成本	(54,757)	(349,559)
其他收入	2,278	1,469
其他收益及虧損	-	(265)
分銷及銷售費用	(160)	(1,061)
行政支出	(2,853)	(3,238)
財務成本	-	(259)
	<hr/>	<hr/>
除稅前(虧損)溢利	(56)	4,920
所得稅抵免(支出)	1	(1,173)
	<hr/>	<hr/>
期間/年度(虧損)溢利	(55)	3,747
	<hr/> <hr/>	<hr/> <hr/>
		港幣千元
於出售日之資產淨值如下：		
物業、廠房及設備		117
應收關聯公司之款項		36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968
可退回之稅款		188
銀行結餘及現金		66,717
欠關聯公司之款項		(358)
其他應付款項、撥備及應計負債		(1,651)
		<hr/>
出售之淨資產		66,017
		<hr/>
出售附屬公司之虧損：		
收取代價		66,012
出售之淨資產		(66,017)
		<hr/>
出售虧損		(5)
		<hr/>
代價支付方式：		
現金		66,012
		<hr/> <hr/>
出售之現金流出淨額：		
收取現金代價		66,012
減：出售之銀行結餘及現金		(66,717)
		<hr/>
		(705)
		<hr/> <hr/>

於本年度，為數約港幣1,424,000元之法定儲備基金(根據中國之適用法律及法規，從稅後利潤分配)及累計匯兌儲備約港幣5,329,000元在出售首康後直接轉入累計虧損。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之工作範圍

本公告所載之有關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狀況表、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及相關附註所列數字，已獲得本集團核數師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同意該等數字乃本年度本集團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所呈列的數額。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就此執行的相關工作並不構成按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閱委聘準則或香港核證委聘準則而進行的核證約定，因此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亦不會就此公告作出保證。

末期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本年度派發任何股息(二零一三年：無)。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本公司將於二零一五年五月二十日(星期三)至二零一五年五月二十二日(星期五)(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以確定出席於二零一五年五月二十二日(星期五)舉行之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之資格，期間將不會辦理本公司股份登記事宜。為獲得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之資格，所有過戶文件連同相關股票必須於二零一五年五月十九日(星期二)下午四時三十分前，交回本公司之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22樓，以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管理層論述與分析

公司縱覽

我們的業務主要分為三大板塊：鋼材製造、礦物開採及商品貿易。主營業務鋼材製造分部包括了兩家在中國河北省秦皇島市營運的中厚板廠，我們還通過成立鋼材深加工中心將業務拓展至下游產業鏈。我們的礦物開採分部主要包括持有於香港上市的中國硬焦煤生產商首鋼福山資源集團有限公司(「首鋼資源」)約27.61%的權益。至於商品貿易方面，我們與於澳洲上市的Mount Gibson Iron Limited (「Mt. Gibson」)簽訂了長期鐵礦石承購協議，Mt. Gibson會長期供應鐵礦石予本集團，穩定了在上游的供給鏈。公司的垂直一體化策略涵蓋了不同的上游、中游及下游業務，對集團中厚板生產線提供了長足的優勢。

業績縱覽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二零一四年 港幣百萬元	二零一三年 港幣百萬元
攤佔聯營公司業績前之股東應佔虧損	(1,405)	(1,678)
攤佔聯營公司之業績	<u>(236)</u>	<u>282</u>
股東應佔虧損	<u>(1,641)</u>	<u>(1,396)</u>

本集團的核心業務鋼材製造在二零一四年仍然疲弱，行業產能過剩及供需不平衡仍然是行業要面對但短期難以解決的主要問題，使鋼材價格持續偏軟。受到焦煤價格下跌影響，本集團攤佔以焦煤開採及銷售為主營業務之主要聯營公司首鋼資源之溢利亦急劇下降，且首鋼資源更要為其商譽作虧損減值，使我們攤佔首鋼資源的業績由去年同期的溢利數變成當期的虧損數。

集團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股東應佔虧損為港幣1,641百萬元，虧損較去年增加17.6%。集團本期錄得綜合營業額港幣12,756百萬元，較去年同期下跌16.4%。每股虧損為18.32港仙。

財務回顧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與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比較。

營業額及銷售成本

集團於本年錄得綜合營業額港幣12,756百萬元，對比去年同期之港幣15,266百萬元，下降16.4%。營業額下降主要是因為商品貿易分部及鋼材製造分部平均銷售單價及銷量的下跌。

本期的銷售成本為港幣13,261百萬元，對比去年同期港幣16,117百萬元，下跌17.7%。

EBITDA及核心營業虧損

於本回顧年度，集團在扣除利息、稅項、折舊、攤銷、虧損減值及衍生金融工具之公平值變動前溢利為港幣76百萬元。

攤佔聯營公司業績前之稅後虧損包含重要的非現金或／及非重複性支出，其對賬列示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攤佔聯營公司業績前之股東應佔虧損	(1,405)	(1,678)
調整：		
與Mt. Gibson鐵礦石承購協議之公平值虧損	141	160
採礦資產減值虧損	-	131
員工認股權費用	1	2
少數股東權益	-	(42)
	<u>(1,263)</u>	<u>(1,427)</u>

財務成本

於本回顧年度，財務成本為港幣773百萬元，較去年下降3.6%。財務成本下降主要因為集團整體貸款有所減少。

攤佔聯營公司業績

於本年度，我們從首鋼資源及首長寶佳集團有限公司(「首長寶佳」)分別攤佔了港幣143百萬元及港幣99百萬元的虧損。

稅項

於本年度，我們的淨稅務收入為港幣4百萬元，去年為淨稅務支出港幣11百萬元。去年之稅務支出主要是因為一家國內子公司因撤回之前因預見可使用之稅務虧損已確認之遞延稅務資產而產生。

業務回顧

各分部／公司對本集團的淨溢利／(虧損)貢獻概覽：

分部／公司	應佔權益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二零一四年 港幣百萬元	二零一三年 港幣百萬元
1. 鋼材製造			
首秦 ¹	76%	(1,060)	(1,367)
秦皇島板材 ²	100%	(69)	(135)
小計		(1,129)	(1,502)
2. 礦物開採			
首鋼資源(商譽減值虧損除外)	27.61%	84	282
首秦龍匯	67.84%	(153)	(269)
小計		(69)	13
3. 商品貿易			
貿易集團	100%	86	326
小計		86	326
4. 其他			
首長寶佳	35.71%	(99)	(6)
Mt. Gibson鐵礦石承購協議之 公平值虧損	—	(141)	(160)
攤佔首鋼資源商譽減值虧損	—	(227)	—
公司自身及其他	—	(62)	(67)
小計		(529)	(233)
總計		<u>(1,641)</u>	<u>(1,396)</u>

¹ 包括集團及首秦所佔子公司秦皇島首秦鋼材加工配送有限公司(「加工中心」)之業績。

² 包括秦皇島板材所佔子公司之業績(首秦龍匯除外)。

鋼材製造

本集團在此業務分部由秦皇島首秦金屬材料有限公司(「首秦」)及秦皇島首鋼板材有限公司(「秦皇島板材」)經營。鋼鐵行業現時面臨的經營形勢仍然嚴峻，此核心業務在本年為集團錄得淨虧損港幣1,129百萬元，去年同期則為淨虧損港幣1,502百萬元。下表列示了兩廠在本年及去年的產銷量：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鋼坯		中厚板	
	二零一四年 千噸	二零一三年 千噸	二零一四年 千噸	二零一三年 千噸
(i) 產量				
首秦	2,416	2,367	1,644	1,663
秦皇島板材	—	—	530	620
總計	2,416	2,367	2,174	2,283
變化	+2%		-5%	
(ii) 銷量				
首秦#	594	575	1,655	1,663
秦皇島板材	—	—	532	614
總計	594	575	2,187	2,277
變化	+3%		-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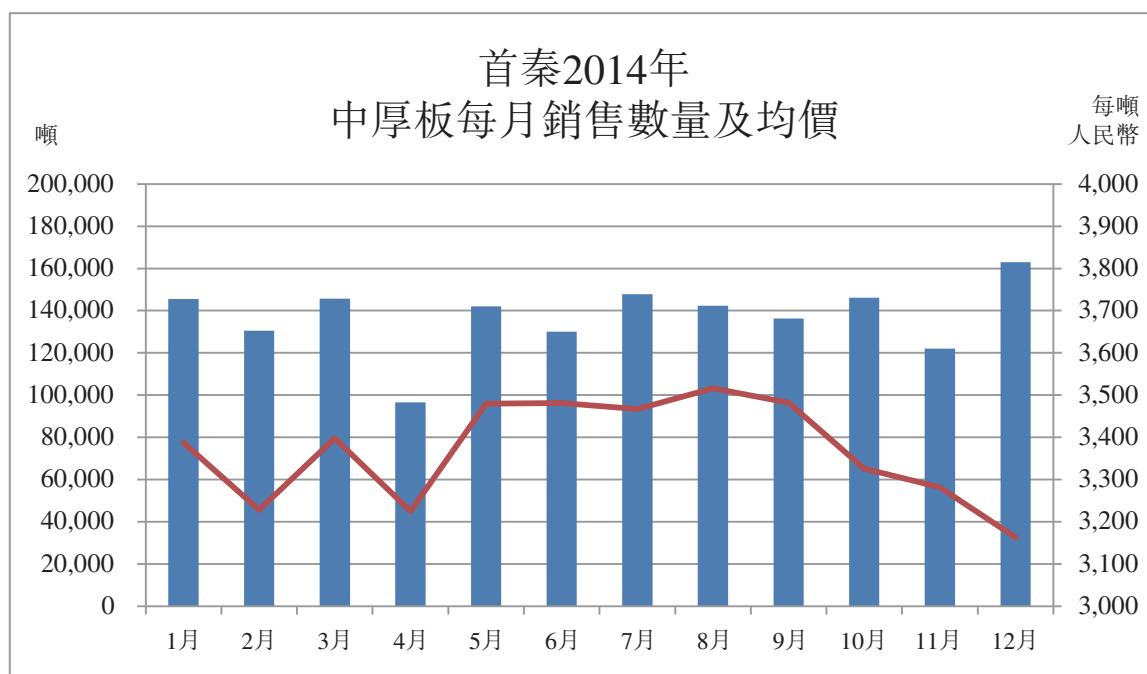
鋼坯產銷之差主要是被首秦內部耗用以生產中厚板；而大部份首秦出售的鋼坯均供予秦皇島板材及加工中心，並在合併時抵銷。

首秦

本集團實質持有首秦76%權益，餘下之20%及4%分別由韓國現代重工業株式會社及首鋼總公司所持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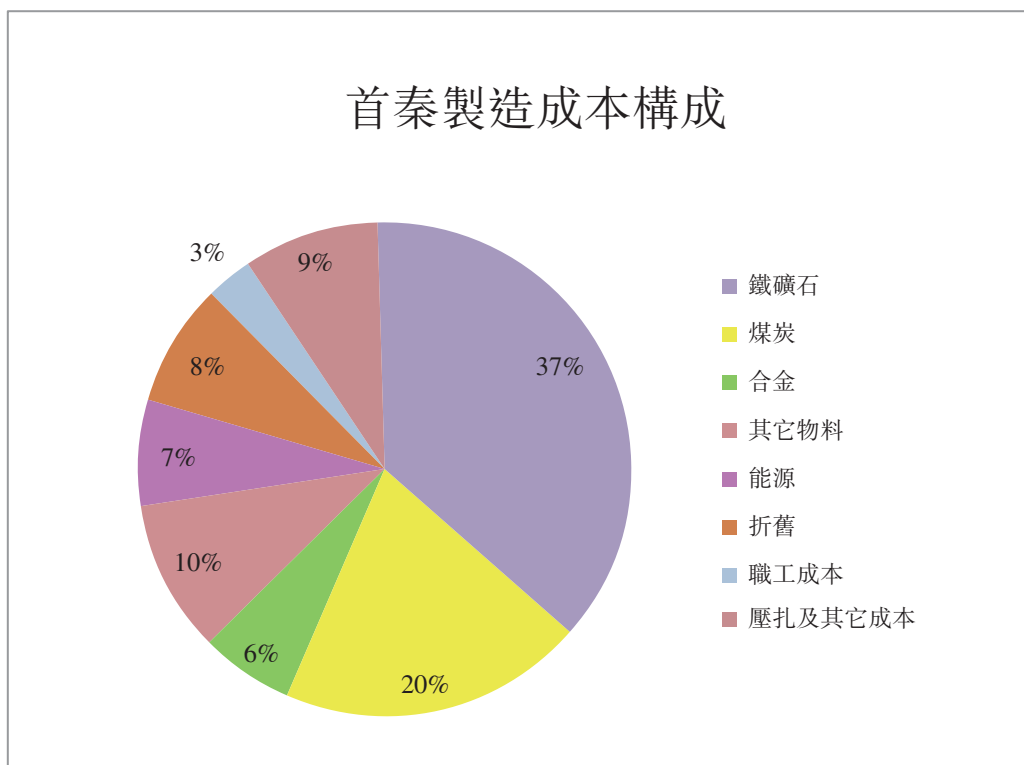
首秦所實現的為鐵、鋼、坯、材全流程一體化企業，已形成以石油管線、船舶海工、壓力容器、工業機械、建築結構等主要應用領域的中厚板產品集群。在管線鋼、水電鋼以及特厚板生產方面形成了首秦的專有技術，達到了國內領先水準，其年生產能力達180萬噸中厚板。在本年內，首秦在內部銷售對沖前錄得港幣9,101百萬元的營業額，相比去年同期下跌5.8%。營業額減少主要是因為中厚板平均銷售單價下跌。中厚板之平均銷售單價(不含增值稅)為每噸人民幣3,373元(港幣4,240元)，較去年同期下跌5.6%。鋼坯之生產主要用作首秦內部消耗，而大部份銷售均供予秦皇島板材及加工中心，並在合併時抵銷。鋼坯平均銷售單價(不含增值稅)為每噸人民幣2,553元(港幣3,209元)，約7.3%低於去年同期。

	2014年	2013年	變幅
中厚板銷量(噸)	1,655,000	1,663,000	-0.5%
均價(人民幣)	3,373	3,572	-5.6%



上圖棒型代表銷量，折線代表平均銷售單價。

首秦製造成本構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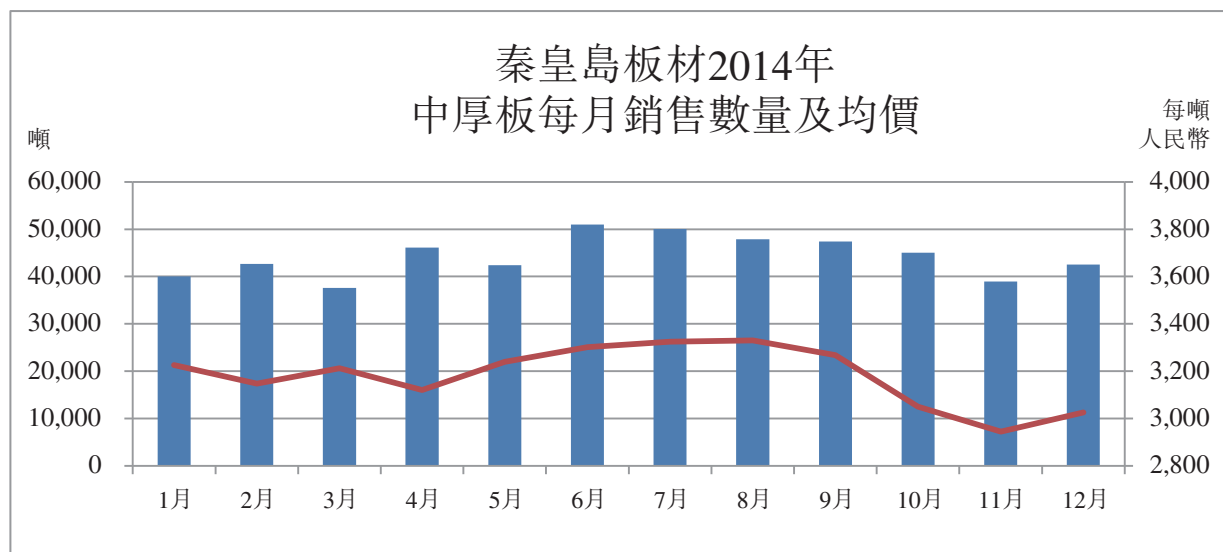
其下游加工中心，秦皇島首秦鋼材加工配送有限公司以船板預處理、重型機械加工製造及鋼結構等為主。此企業在本年因出口銷售及製訂板加工活動增加，錄得營業額港幣959百萬元，較去年上升65.9%。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首秦及加工中心為集團產生的淨虧損總額為港幣1,060百萬元。受惠於原材料採購價格下跌，虧損較去年同期的港幣1,367百萬元下降港幣307百萬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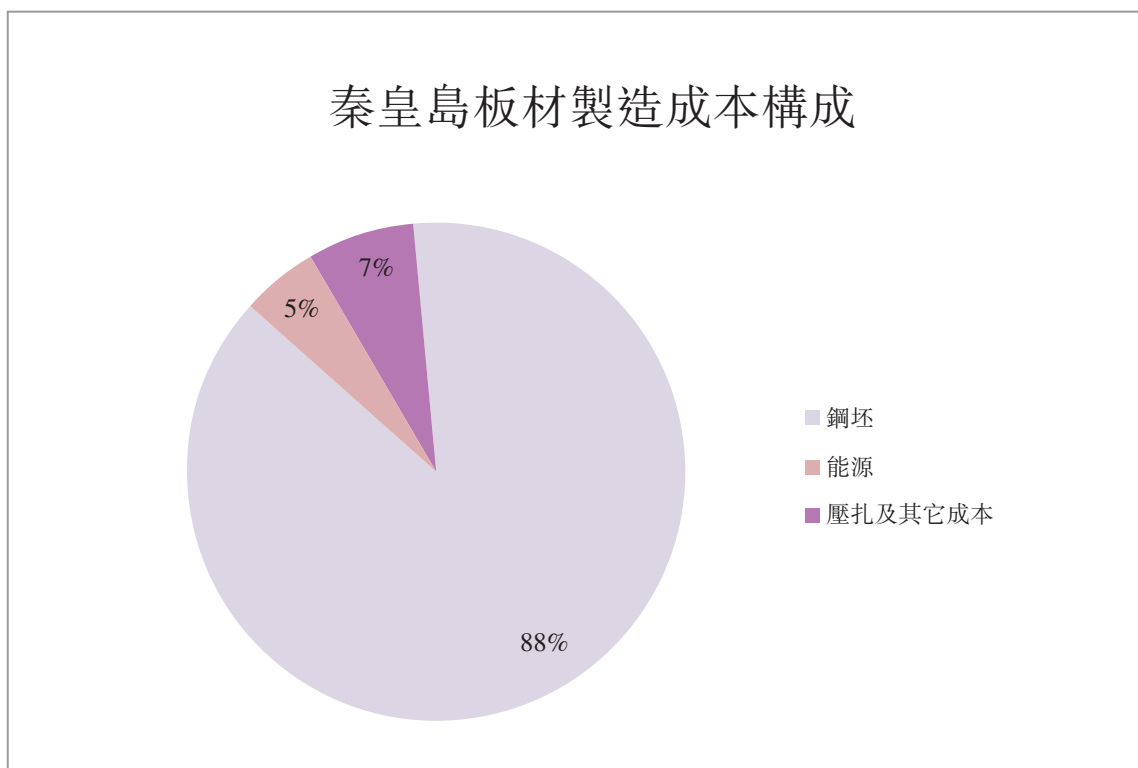
秦皇島板材

秦皇島板材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在內部銷售對沖前，錄得營業額港幣2,306百萬元，較去年同期下跌13.7%。營業額下跌主要是因為市場疲弱，導致銷量下跌，期內中厚板銷量較去年同期跌13.4%，而期內每噸平均銷售單價(不含增值稅)為人民幣3,189元(港幣4,008元)，較去年同期減少1.2%。受惠於鋼坯採購價格下跌，集團本年度攤佔秦皇島板材的淨虧損縮減至港幣69百萬元，較去年同期淨虧損港幣135百萬元減少港幣66百萬元。

	2014年	2013年	變幅
中厚板銷量(噸)	532,000	614,000	-13.4%
均價(人民幣)	3,189	3,227	-1.2%



上圖棒型代表銷量，折線代表平均銷售單價。



礦物開採

焦煤開採及銷售

首鋼資源為集團擁有27.61%股權在香港上市的聯營公司，是國內大型硬焦煤生產商，現於中國山西省經營興無、寨崖底及金家莊三個優質煤礦，年產量超過600萬噸。首鋼資源本期之綜合營業額為港幣3,255百萬元，較去年同期下跌23.7%。作為鋼鐵行業上游第二大原材料的焦炭市場需求疲弱，焦煤銷售價格及銷量均見大幅下跌，使其經營利潤嚴重減少，同時亦迫使首鋼資源在期內需為其與煤礦資產有關之商譽作虧損減值港幣824百萬元。另外，人民幣下跌，亦使首鋼資源因持有大量現金及金融工具，在賬面上錄得與匯兌有關的虧損約港幣96百萬元。首鋼資源本年度股東應佔虧損為港幣425百萬元，去年同期則為溢利港幣1,115百萬元。集團在本年度應佔首鋼資源之虧損為港幣143百萬元。

雖然焦煤價格及銷量在期內均見疲弱，然而首鋼資源的產品優質兼具品牌，我們對其未來的經營仍然是充滿信心。

鐵礦石生產及加工

集團擁有位於中國河北省秦皇島市青龍縣的秦皇島首秦龍匯礦業有限公司(「首秦龍匯」)的67.84%權益。首秦龍匯現時擁有兩個磁鐵礦、其選礦及球團廠設施。

在本回顧年度，首秦龍匯銷售約1,138,000噸球團，平均每噸銷售單價為人民幣869元(港幣1,092元)。期內在內部對沖前之營業額為港幣1,433百萬元。集團應佔首秦龍匯虧損為港幣153百萬元，對比去年同期應佔虧損港幣269百萬元，應佔虧損減少港幣116百萬元。

商品貿易

我們的貿易業務由首長航運貿易有限公司，SCIT Services Limited及首長鋼鐵集團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營運(「貿易集團」)，所有公司均屬本集團全資子公司。貿易集團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錄得在內部對沖前之營業額港幣1,993百萬元，比去年同期下跌55.0%，營業額大跌主要因為鐵礦石銷售數量大減及銷售單價急跌。貿易集團藉著執行與Mt. Gibson的長期鐵礦石承購協議，在期內銷售約246萬噸鐵礦石，較去年同期的369萬噸少33.3%，平均銷售單價亦跌30.8%至每噸92美元(港幣718元)。因此本分部在本年度的淨溢利只有港幣86百萬元，去年同期則為淨溢利港幣326百萬元，溢利相對減少港幣240百萬元。

按承購協議，在Tallering Peak礦山採礦業務完成後，Mt. Gibson目前只有Koolan Island礦山能夠供應鐵礦石予本集團。但是，近2014年年底，Koolan Island外圍的海壩發生塌陷，導致礦山水浸，受此事件影響，在Koolan Island上所有非重要業務均要暫停。在承購協議項下之承購業務無法履行，直至Koolan Island礦山恢復生產。在暫停期間，Mt. Gibson將不能供應鐵礦石予本集團，而本集團亦無需支付任何款項予Mt. Gibson。

其他業務

製造子午線輪胎之鋼簾線、切割鋼絲、銅與黃銅材料加工及貿易

首長寶佳為集團擁有35.71%股權在香港上市的聯營公司，本年度集團應佔其淨虧損為港幣99百萬元，去年同期則為應佔淨虧損港幣6百萬元，攤佔虧損大增，主要是首長寶佳在期內需為其物業、廠房及設備作減值撥備港幣147百萬元，公司為此需攤佔虧損約港幣53百萬元。

鋼簾線市場競爭激烈，銷售單價持續下降。首長寶佳與一獨立第三方於二零一四年七月中簽訂非具法律約束力的諒解備忘錄，建議該獨立第三方向首長寶佳之其中一家主要全資子公司滕州東方鋼簾線有限公司(「滕州東方」)注資及往後的戰略合作。倘若建議完成，首長寶佳與該獨立第三方將各自持有滕州東方50%股權。建議注資可強化滕州東方之資本基礎，獲得額外財務資源以發展其第二階段年生產量達100,000噸之鋼簾線生產設備。該建議需待若干條件達成後方可完成。

環保措施

本公司最主要之經營業務為鋼材製造及銷售，本公司之旗艦附屬公司首秦為此分部業務之主要經營者。首秦著力環保投入，創建綠色生產，本著建設「生態環保

型、能源循環型、經濟高效型」的目標進行建設，於環保方面投入資金約項目總投資的十分之一。其中包括以下措施：

1. 除塵系統

首秦採用全封閉聯合料倉，取消了傳統鋼鐵企業原料堆場模式，集儲存、配送為一體，解決原料揚塵問題，降低倒運成本，保證原燃料品質、消除污染。而除塵灰全封閉迴圈利用，全部採用真空吸排罐車氣力輸送，消除二次揚塵。另外，在大型高爐上應用高爐煤氣全幹式脈衝除塵技術。

2. 水系統

首秦建設了集中供水和閉路循環水系統，在生產水實行串級使用，採用清濁分流、雨汙分流和迴圈利用相結合的原則，煉鋼、煉鐵、軋鋼分別建有單獨的濁環水處理系統。生產廢水零排放，汙水處理站處理能力650t/h，水迴圈率達到98.6%，噸鋼新水消耗1.7m³，實現了生產廢水零排放。

3. 能源回收利用

充分利用餘能資源，綜合利用發電項目(壓差發電)，不僅節約了能源，而且減少了污染物的排放，降低了噪聲。副產煤氣通過採用先進技術全部回收用於燒結、熱風爐、套筒窯、加熱爐和自備電站發電。

— 高爐煤氣回收利用

首秦生產產生之高爐煤氣，經重力除塵、幹法除塵後，全部回收並存儲，應用於壓差發電、燒結點火器、熱風爐、噴煤混風爐和軋鋼加熱爐生產。

— 轉爐煤氣回收利用

首秦生產產生之轉爐煤氣，經一次除塵後，應用於魚雷罐烘烤、煉鋼烤包、自備電站鍋爐、白灰套筒窯生產。

— 餘熱資源回收利用

首秦生產產生之廠區蒸氣，餘熱回收量占廠區蒸氣使用總量的75%，應用於燒結混料、RH爐生產、制氧液體生產等區域。

4. 節能措施

— 能源中心

首秦通過資訊化、數位化技術，精準控制，精細管理，對能源產品的採購、生產、運行、使用、回用等實施全過程管理，實現對能源的全面監控和經濟分配，達到系統節能的目標。

— 合同能源管理

首秦在鋼鐵行業率先引用了合同能源管理的節能新機制，已累計實施多項節能減排專案，具備了一定的年節能能力。

5. 噪聲控制

首秦選用低噪聲設備，同時空壓機、氧壓機、鼓風機等採用消聲、隔聲、減振及軟連接等降噪措施。

6. 綠化美化

首秦廠區綠化面積多達72萬平方米，綠化率達到39%。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融資活動

本集團致力透過銀行及資本市場分散其集資途徑。融資安排將盡可能配合業務特點及現金流量情況。

1. 資金及貸款

本集團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對比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現金及銀行存款、貸款及負債比率撮列如下：

	於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於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中國 (香港除外) 港幣百萬元	中國以外 港幣百萬元	集團總計 港幣百萬元	集團總計 港幣百萬元
現金及銀行結餘	1,415	821	2,236	2,612
貸款總額				
—來自銀行*	6,642	1,333	7,975	9,550
—來自母公司	873	—	873	893
總計	<u>7,515</u>	<u>1,333</u>	<u>8,848</u>	<u>10,443</u>
總資產	<u>17,371</u>	<u>8,517</u>	<u>25,888</u>	<u>28,569</u>
貸款總額相對總資產	<u>43.3%</u>	<u>15.7%</u>	<u>34.2%</u>	<u>36.6%</u>

* 不計已貼現票據貸款。

我們的最終控股公司首鋼總公司為集團在國內之大部份貸款作擔保。加上本集團擁有之財務資源及於銀行信貸到期後之重續或再融資能力，本集團有充裕營運資金足以支付財務責任。

2. 匯兌及利率風險

本公司按董事局指示下管理財務風險。庫務政策目的在管理集團外匯，利率及買賣對手的信貸風險。衍生金融工具只用作管理此等風險，並非用以投機目的。我們亦致力確保具有足夠財務資源以配合業務發展之用。

本集團業務主要集中在中港兩地。因此，我們需承擔港元、美元及人民幣匯率波動的風險。為了減低匯兌風險，非港元資產通常是以其資產或現金流的外幣作為借貸的基礎。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集團約85%的營業額是以人民幣進行。我們並會使用固定及浮動息率借貸組合，使在利率變更下仍可穩定利息支出。集團亦有進行利率掉期以減低利率風險，但隨着本金25百萬美元之利率掉期合約於年內到期，本集團在本報告期末並沒有持有任何衍生金融工具。

3. 融資活動

於本年度，本公司完成了三項總數達80百萬美元、年期均為三年之新銀行融資。

本公司已簽訂之現有銀行貸款協議中訂有多項財務契諾。本公司一直監察遵守有關財務契諾的情況。倘本公司預見本公司有機會於任何有關期間未能達到任何所需財務指標，則本公司將採取及早提防措施視情況需要獲取相關銀行同意，批准於有關期間豁免遵守有關財務契諾或修訂有關財務契諾。

重大收購與處置

在本年度，本集團沒有任何重大收購與處置。

資本結構

在本年度，本公司無發行任何新股。

公司的已發行股本為港幣53.45億元(代表已發行8,957,896,227股普通股)。

僱員及酬金政策

本集團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共有僱員約4,240名。

本集團的酬金政策是要確保僱員的整體酬金公平及具競爭力，從而推動及挽留現有僱員，同時亦吸引人才加入。酬金組合是根據本集團各自業務所在地的慣例設計。

香港僱員之酬金組合包括薪金、酌情花紅、醫療津貼及住院計劃。本集團在香港之所有附屬公司均為香港僱員提供退休金計劃，作為員工福利之部份。若干在中國僱員之酬金組合包括薪金、酌情花紅、醫療津貼及福利基金，作為員工福利之部份。

展望

縱觀二零一四年世界經濟變化多端。美國經濟趨好，有望結束自2008年起實施之量寬政策，在新的一年重新利率正常化。中國經濟增長持續放緩，穩增長將成為中國之常設目標。歐、日等地區經濟則仍然疲弱，短期仍會靠量寬政策以刺激實體經濟。而國際商品價格在二零一四年錄得驚人跌幅，比如石油、鐵礦石及銅等商品價格今年跌幅之大，令市場為之側目。

鋼鐵行業雖歷經多年的低潮，然而產能過剩，供多求少的局面仍然維持未變。疲弱的市況使鋼價長期在低谷徘徊，始終無法有所突破。可幸的是，今年的鋼材製造原材料，如鐵礦石及焦炭等，價格在期內均見急劇下跌，使鋼鐵行業的經營略有改善。期望在持續之成本改善環境下，明年的鋼鐵業經營可以持續減虧。

商品貿易方面，公司與Mt. Gibson簽有長期承購協議，但是其礦山Koolan Island之外圍海壩，在二零一四年年底期間塌陷，導致礦山水浸，預計2015年Mt. Gibson對公司的鐵礦石供應將大受影響，因此，公司在2015年的商品貿易業務預計亦將會大幅放緩。

礦物開採方面，公司的主要聯營公司首鋼資源，亦面對焦煤價格及銷量大跌的影響，期內經營溢利錄得較大幅度下滑，且更要為其與煤礦資產有關之商譽作虧損減值港幣824百萬元，以反映當前之資產價值。另外，人民幣下跌，首鋼資源因持有大量現金，而錄得匯兌虧損港幣96百萬元。然而，上述虧損減值及匯兌損益多為非現金性項目，首鋼資源財務基礎穩健，負債率極低，加上擁有大量現金，在有合適投資機會時，可為首鋼資源提升價值。

隨著緩解產能政策逐漸見效，加上出口力度增加，將有助需求提升。另外，成本改善，國家加強環保治理，亦有利行業未來發展。首鋼總公司作為公司之最終控股公司，對公司大力支持，我們對公司的前景仍然是充滿信心。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於本年度，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或任何其他證券交易所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任何上市證券。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內已遵守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惟有以下偏離：

-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第A.2.7條的守則條文，主席應至少每年與非執行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舉行一次沒有執行董事出席的會議。

年內，縱使因主席不在香港而未曾在沒有執行董事在場的情況下與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會面，然而，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可隨時與主席直接溝通，就本公司事務向主席表達意見及交流看法，因此，本公司認為已有足夠渠道讓主席及非執行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在沒有管理層人員在場的情況下討論本公司事務。

-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第E.1.2條的第一部份守則條文，董事會主席應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邀請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任何其他委員會(視何者適用而定)的主席出席。若有關委員會主席未克出席，董事會主席應邀請另一名委員(或如該名委員未能出席，則其適當委任的代表)出席。該人士須在股東週年大會上回答提問。

由於董事會主席(彼亦為本公司提名委員會主席)另有要務在身，未能出席本公司於二零一四年六月六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二零一四年股東週年大會」)，本公司董事總經理以大會主席身份與其他董事會成員，連同審核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主席，以及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的所有其他成員一併出席二零一四年股東週年大會。本公司認為出席二零一四年股東週年大會的董事會成員及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的成員，已有足夠能力及人數回答二零一四年股東週年大會上的提問。

本公司於年內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的詳情將列載於本公司二零一四年年報的企業管治報告內。

建議採納新組織章程細則

董事會建議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採納本公司的新組織章程細則(「新章程細則」)，以取代本公司的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使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符合公司條例(香港法例第622章)的條文。

採納新章程細則須待本公司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上以特別決議案批准，方可作實。一份載有(其中包括)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及建議採納新章程細則的詳情之通函，將在切實可行情況下盡快寄發予本公司股東。

致謝

本人謹代表董事會對各客戶、供應商及股東一向以來給予本集團支持致以衷心謝意；同時，本人對集團之管理層及員工在過往一年之努力不懈及齊心協力深表感謝及讚賞。

承董事會命
首長國際企業有限公司
董事總經理
李少峰

香港，二零一五年三月二十六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徐凝先生(主席)、李少峰先生(董事總經理)、張文輝先生(副董事總經理)、丁汝才先生(副董事總經理)、葉德銓先生(非執行董事)、梁順生先生(非執行董事)、簡麗娟女士(獨立非執行董事)、黃鈞黔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及梁繼昌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